

证券代码：834568

证券简称：国鸿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国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 月 24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本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郑明辉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9,568,15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91%。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国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568,15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郑明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郑明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568,15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吴浩彬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吴浩彬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568,15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陈志坚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陈志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568,15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韩金林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韩金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568,15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郑元和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郑元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568,15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王云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提名王云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第四届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第四届监事会候选人构成与第三届监事会的监事人员构成相比，没有发生变动。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568,15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卫萍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提名张卫萍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第四届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第四届监事会候选人构成与第三届监事会的监事人员构成相比，没有发生变动。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568,15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郑明辉	董事	任职	2025 年 1 月 24 日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吴浩彬	董事	任职	2025 年 1 月 24 日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陈志坚	董事	任职	2025 年 1 月 24 日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韩金林	董事	任职	2025 年 1 月 24 日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郑元和	董事	任职	2025 年 1 月 24 日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云	监事	任职	2025 年 1 月 24 日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时股东大会	
张卫萍	监事	任职	2025 年 1 月 24 日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国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国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5 日